

性別平等幸福家庭守則

- ◎ 尊重彼此的想法和意見，尊重彼此的獨立人格與雙方家庭成員。
- ◎ 互相關心體諒，互相照顧，共同解決難題。
- ◎ 分工合作，家事一起做，小孩一起帶，環保一起來。
- ◎ 互相分享與讚美，互相勉勵與規勸，讓彼此共同成長。
- ◎ 互相信任，用柔和的語氣溝通，有話當面講清楚。
- ◎ 互相感謝彼此的付出，肯定彼此的辛勞與努力。
- ◎ 互相欣賞與包容，互相鼓勵與支持，作彼此的啦啦隊。
- ◎ 平等相待，用愛心和耐心營造幸福溫暖的家庭。



Facebook



新營戶政官網

使用電腦要當心，慎防洩密有保障
洽辦公務時，不送禮、不邀宴、不關說，清新風氣好國民
新營戶政祝福您 幸福專線：06-6323470

廣告

★ 鼓勵生育，發放生育獎勵金

- ◎ 新生兒出生後 60 日內，於本市戶政事務所完成出生登記，其父或母一方需設籍本市連續 6 個月以上(以新生兒出生日往前推算)，且申請時仍設籍本市者，得申領生育獎勵金。
- ◎ 產婦所生第一名新生兒發放新臺幣 6,000 元，第二名(含)以上發放新臺幣 12,000 元。



★ 戶籍登記，落實兩性平等

- ◎ 出生登記，約定從姓
父母於子女出生登記前，應以書面約定子女從父姓或母姓，約定不成者，於戶政事務所抽籤決定。
- ◎ 性別平等，從母姓父姓一樣好
- ◎ 結婚採登記制
97年5月23日起，結婚採登記制，結婚當事人應親自到戶政事務所辦理結婚登記始生效力。
- ◎ 父母共同行使親權
對於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，除法律另有規定外，由父母共同行使或負擔。

